

证券代码：300252

证券简称：金信诺

公告编号：2024-090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4 年 12 月 4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 27 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表决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昌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出席会议人员对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无异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保理业务等，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2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18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4亿元；控股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5亿元。在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同类担保对象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相关业务方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向相关业务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供应链金融机构、综合性金融服务机构、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其它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等）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公司的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项目贷款等一系列业务需求，具体融资币种、金额、期限、担保方式、授信形式及用途等以合同约定为准。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或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融资租赁、保理、代付、进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同时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质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该额度适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次股东大会审议新授权或相关业务方授信合同结束日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向相关业务方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与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5年因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关联方赣州发展金信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要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廖生兴先生、姚新征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5 年因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深圳市金泰诺技术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 9,5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黄昌华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2024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4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5日